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1-022
转债代码：11356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转股代码：191569　转股简称：科达转股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的子公司

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7.00 亿元的担保额度(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00 亿元的担保额度。截止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实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的金额为 1.80 亿元。

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确保公司和子公司有充足的资金来源，保证公司稳健发展，结合公司 2020 年担保工作情况，拟定公司为子公司授信及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 7.00 亿元的担保额度(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授信及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 3.00 亿元的担保额度。对外担保计划的有效期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关系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最高担保金额	持股比例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市科远软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000	100%
		苏州科达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0,000	100%
		上海领世通信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2,000	100%
		丰宁满族自治县拓科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注	18,000	51%
	合计		70,000	
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苏州市科远软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注：经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公司为丰宁拓科 1.80 亿元项目贷款提供担保。

上述担保(除正在执行的担保外)的申请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具体每笔担保的担保期限为自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相关担保合同之日起 1 年。

在上述担保及授信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贷款及银行票据的担保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而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及贷款额度内，根据融资成本及各银行资信状况等条件决定具体实施贷款及担保的银行，决定每笔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额度内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等事项，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和其他必要文件。

同时，公司董事长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 5.20 亿元担保额度内，调节公司为各全资子公司的具体担保金额。超过上述额度的其他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另行审议后实施。

(二)上市公司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1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以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上述担保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2021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以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上述担保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苏州市科远软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远软件”)

成立时间：2001 年 11 月 15 日

注册资本：611 万美元

注册地点：苏州

法定代表人：陈冬根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通讯网络软件及设备(无线通讯终端产品除外)，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应的自产产品租赁业务及技术的售后服务 (不涉及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限制类与禁止类产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为 153,225.13 万元，负债总额 17,935.41 万元；净资产 135,289.72 万元。2020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069.93 万元，实现净利润 15,006.41 万元。

该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中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 75%，公司全资子公司 Kedacom International Pte Ltd 持股比例为 25%。

(二)苏州科达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系统集成”)

成立时间：2017 年 02 月 16 日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苏州

法定代表人：陈冬根

经营范围：建筑智能化系统、安防系统、音视频系统、电力系统、自动化系统、计算机网络信息系统的系统集成、设计、安装、维护和技术咨询服务；研发、生产；网络通讯设备及软件、电子显示设备；销售、租赁；自产产品，并提供上述产品的安装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为 3,774.59 万元，负债总额 2,571.62 万元；净资产 1,202.98 万元。2020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71.71 万元，实现净利润-181.53 万元。

该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上海领世通信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领世”)

成立时间：2007 年 02 月 14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上海

法定代表人：王超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为 11,243.26 万元，负债总额 3,261.35 万元；净资产 7,981.91 万元。2020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48.64 万元，实现净利润-5,618.89 万元。

该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丰宁满族自治县拓科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宁拓科”)

成立时间：2018 年 7 月 12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河北省承德市丰宁满族自治县大阁镇和尚沟甲 18 号

法定代表人：栗丽

经营范围：计算机网络信息系统的设计、安装、系统集成维护和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及转让；电子产品、集成电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安防工程的服务和设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物联网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网络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通信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及施工；销售及上门维修电子类设备、通信设备、通信器材、计算机设备；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为 23,638.32 万元，负债总额 19,284.66 万元；净资产 4,353.67 万元。2020 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1.65 万元，实现净利润 20.91 万元。

该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5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公司为科远软件、科达系统集成、上海领世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科远软件为公司提供的担保，是公司或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所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担保内容包括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公司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担保的最高额度之授信及授信项下的融资及票据业务等提供担保。

上述担保的申请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每笔担保的担保期限为自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相关担保合同之日起 1 年。

公司为丰宁拓科提供的担保是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为丰宁拓科向银行申请 1.80 亿元项目贷款提供的担保，担保期限为自丰宁拓科与银行签订相关贷款合同，并且公司与银行签订相应的担保合同之日起至贷款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 1 年。2021 年，该担保尚在有效期内，继续履行。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额度均为上市公司体系内的担保行为，考虑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且各公司财务状况稳定，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

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 2021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有利于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关于担保事项的或有风险不会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全体董事和管理层都能够审慎对待并严格控制对外担保产生的风险，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1 年 3 月 19 日，公司累计在执行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1.80 亿元，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9.24%，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1-016
转债代码：11356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转股代码：191569　转股简称：科达转股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6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6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冬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5,377.6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57%；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498.5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72%。实现每股收益 0.1700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80%。

4.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 0.4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该分配方案以现金分红回报股东，符合股东利益，同时兼顾了公司长期发展对现金的需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利润方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1-018 号公告。

5.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编制了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1-019 号公告。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询。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1)00306 号】，审计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供投资者查询。

6.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高管 2020 年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0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与发放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 2020 年度能严格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执行，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编制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1-020 号公告。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1)00319 号】，鉴证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询。

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决议使用 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使用期限自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即从 2021 年 3 月 19 日起到 2022 年 3 月 18 日止。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拟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和公司经营特点，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核查意见全文刊登于上海交易所网站供投资者查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1-021 公告。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编制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询。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能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有效运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已涵盖了公司经营的各环节，公司各项业务活动均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子公司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严格、充分、有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效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衡专字(2021)00318 号】，审计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供投资者查询。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决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8.2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母公司苏州科达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3.0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各全资子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5.2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包括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额度、银行票据额度等。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具体每笔授信的授信期限为自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相关授信合同之日起 1 年。

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贷款及银行票据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而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具体实施的相关文件，并可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融资成本及各银行资信状况等具体选择商业银行。

该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决议对为子公司授信及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 7.00 亿元的担保额度(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授信及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 3.00 亿元的担保额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担保(不含正在执行的担保)的申请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具体每笔担保(不含正在执行的担保)的担保期限为自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相关担保合同之日起 1 年。在上述担保及授信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贷款及银行票据的担保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而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每笔担保，并签署具体实施担保的相关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预计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 2021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有利于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关于担保事项的或有风险不会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全体董事和管理层都能够审慎对待并严格控制对外担保产生的风险，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1-022 号公告。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陈卫东先生作为参股公司江苏本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本能”)的董事，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已经回避表决；其余 5 名非关联董事参加表决。

决议同意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向参股公司江苏本能采购设备，累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0.26%。

公司独立董事在事前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在会前签署了对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认可文件，并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1-023 号公告。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决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或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低风险可保本理财产品，或者在合格金融机构进行结构性存款。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发生额合计不超过 50,000 万元，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了核查，认为：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者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资金管理收益，也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或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低风险可保本理财产品，或者在合格金融机构进行结构性存款。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者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资金管理收益，也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1-024 号公告。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存货计提跌价准备、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合计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6,795.46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充分参考年审审计机构的审计意见，并获得了年审审计机构的认可。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的。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的会计信息更加可靠。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充分参考年审审计机构的审计意见，并获得了年审审计机构的认可。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1-025 号公告。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决议提议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并聘任其担任公司内控审计机构，期限为一年。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1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2021 年财务报告审计收费保持以工作量为基础的原则。

公司独立董事在事前对续聘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在会前签署了对该事项的书面认可文件，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1-026 号公告。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姚桂根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确认：2020 年，公司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5,507.35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净利润的增长率未达到 200%，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解除限售之业绩考核目标条件，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

公司 25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公司需对该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106,389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综上，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现存第二个限售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 5,000,907 股限制性股票和 25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106,389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和注销，回购和注销总数合计 5,107,296 股。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 2020 年度业绩达成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2020 年，公司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5,507.35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净利润的增长率未达到 200%。同意公司根据《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九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之规定，对现存第二个限售期之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拟回购注销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回购及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出具了《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之法律意见书》，全文刊登于上海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1-027 公告。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部分限制性股票拟回购情况，同意公司对 5,107,296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结合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申请公司注册资本由 499,277,914.00 元，减少为 494,172,365.00 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相关规定，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及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情况，同意变更《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内容。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1-029 公告。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决议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通知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1-030 号公告。

三、报备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1-020
转债代码：11356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转股代码：191569　转股简称：科达转股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858 号《关于核准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51,6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516.00 万张，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期限 6 年。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科达转债发行采取“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方式发行.科达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60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等各项发行费用 1,011.38 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588.6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全部到账，并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验字(2020)00011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情况表(人民币单位:元)

募集资金专户摘要	金额
1、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专户余额	–
2、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增加项	
(1)本期募集资金	505,886,226.41
(2)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45,308.58
(3)理财产品收益	5,108,017.81
(4)赎回理财产品	490,000,000.00
(5)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转回	80,000,000.00
(6)投资转入	30,000,000.00
小计	1,081,839,552.80
3、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减少项	
(1)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135,681,574.31
(2)置换出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自有资金	10,148,234.70
(3)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0
(4)银行手续费	3,408.95
(5)购买理财产品	570,000,000.00
(6)转入子公司	30,000,000.00
小计	795,833,217.96
4、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专户余额	286,006,334.84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加强对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运用，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了《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按照上述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华夏银行苏州新区支行四家银行设立了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及本次发行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或“保荐机构”)与四家开户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履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定期对账并及时向保荐机构提供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状况。

(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户类别	初始存放金额	2020 期末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66,000,000.00	16,049,333.19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138,000,000.00	68,994,488.4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162,000,000.00	164,284,364.89
华夏银行苏州断区支行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139,886,226.41	6,678,148.36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	3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睿视)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合计		505,886,226.41	286,006,334.84

(三)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账户形成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516,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10,113,773.59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	10,148,234.70
募集资金到位后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135,681,574.31
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0
手续费用支出	3,408.95
购买保本理财产品	80,000,000.00
加: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0
累计利息收入	845,308.58
理财产品到期收益	5,108,017.81
合　计	286,006,334.8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备案登记程序，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基于业务发展的预期，公司以自筹资金提前进行募投项目的建设和投入。2020 年 4 月 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014.82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600.00	1,014.82
合计	6,600.00	1,014.82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衡专字(2020)00264 号《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 日发布了《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从工商银行专户中转出募集资金 1,014.82 万元，用以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 2020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使用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从 2020 年 7 月 28 日起到 2021 年 7 月 27 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发布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从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1,300 万元、宁波银行吴中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4,000 万元、南京银行苏州分行募集资金专户 2,700 万元，共计 8,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以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因募集资金将按照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分阶段逐步投入使用，为避免募集资金闲置，提高货币资产收益，决议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或商业银行、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低风险可保本理财产品，或者在合格金融机构进行结构性存款。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且尚未赎回的低风险保本理财产品 8,000 万元。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露的相关信息做到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的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为：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届时适用的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3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588.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82.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82.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6,600.00	6,600.00	1,083.46	1,083.46	16.42%	202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云视讯产业化项目	否	13,800.00	13,800.00	146.42	146.42	1.06%	202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人工智能项目	否	16,200.00	16,200.00